

卢氏县财政局文件

卢财预〔2021〕42号

卢氏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潘河乡艾产业发展及研发基地 项目资金的通知

潘河乡人民政府：

根据你乡“关于申请拨付卢氏县潘河乡艾产业发展及研发基地项目款的请示”，结合捐赠收入收缴情况，经研究决定，现下达你乡艾产业发展及研发基地项目资金442200元，希接知后按规定用途合理安排，专款专用。

此款请列入2021年政府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：2130505 农林水支出-扶贫-生产发展，政府经济分类科目：50302 机关资本性支出（一）-基础设施建设。

2021年3月25日

抄送：国库股 潘河财政所

卢氏县财政局

2021年3月25日印发